

政府委任公民教育委員會委員

\*\*\*\*\*

政府今日(三月二十六日)公布再度委任公民教育委員會主席及十一名現任委員，及委任一名新委員，任期由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起，為期兩年，名單如下：

獲再度委任的委員會主席：

—————

\* 彭敬慈博士

獲再度委任委員：

—————

\* 陳嘉敏女士  
\* 陳德明先生  
\* 陳仲尼先生  
\* 陳晴小姐  
\* 蔡海偉先生  
\* 高志森先生  
\* 郭啟興先生  
\* 林桂蘭女士  
\* 林沛德女士  
\* 余玉瑩小姐  
\* 袁蘭芳女士

新委任委員：

—————

\* 劉鳴煒先生

公民教育委員會其他非官方身份委員名單如下：

\* 陳念慈小姐  
\* 陳增輝博士  
\* 鄭君旋先生  
\* 張珧于女士  
\* 馮敏威先生  
\* 金文傑先生

- \* 劉文文小姐
- \* 龍子明先生
- \* 伍翠瑤女士
- \* 潘進源先生
- \* 曾其鞏先生
- \* 王惠貞女士
- \* 葉振南先生

委員會亦包括民政事務局、教育統籌局、政府新聞處、律政司、社會福利署、香港警務處，香港電台及廉政公署的官方代表。

公民教育委員會為非法定諮詢組織，負責透過舉辦各類宣傳和教育活動推廣校外的公民教育。委員會會就特定的公民教育課題進行研究、與非政府機構合作進行推廣計劃，以及提供資助計劃予非政府機構舉辦公民教育活動。

完

二〇〇七年三月二十六日（星期一）